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审核意见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7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2020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就公司编制的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说明书》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监事签字：

孙雪喆

郭 建

王 丹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30日